

证券代码：831019

证券简称：博硕光电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4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153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400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5.33 亿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9.08 亿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3 亿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0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3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医药制造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88 亿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375.62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37.6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 亿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及纪律处分 1 次。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司伟库，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史淑颖，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凤，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成为本所质控合伙人；近三年复核审计报告 4 份。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26.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6.4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26.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6.4 万元。

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与上期相比，本期审计

费用无变化。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